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光電工程研究所

研究生指導教授

申請單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 號			聯 絡 電 話		
學 生 姓 名			電 子 郵 件		
茲申請_____擔任本人 ☐ 碩士班 指導教授 ☐ 博士班					
指導教授					日期
簽 名					____年 ____月 ____日
所 務 會 議	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第____次	所 簽	長 章		
注 意 事 項	一、申請指導教授 申請對象及時間：入(復)學當學期期中考週前填妥「指導教授申請單」送所務會議通過備查。 二、申請更換指導教授 申請時間： 次學期開學日後填妥「研究生更換論文指導教授申請書」送所務會議協調更換。 三、本申請表須經指導教授、所長及所務會議核備後始得確認。				